

软控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 2022 年股票期权与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 限制性股票授予登记完成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重要提示：

- 1、本次授予的限制性股票上市日期：2022年10月13日
- 2、本次限制性股票授予数量：1,592.00万股，约占目前公司总股本的1.67%；
- 3、本次限制性股票授予价格：3.86元/股
- 4、本次限制性股票授予人数：245人
- 5、本次限制性股票来源：公司向激励对象定向发行的公司人民币A股普通股股票
- 6、本次限制性股票授予完成后，公司股权分布符合上市条件的要求，不会导致公司实际控制人发生变化。

软控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软控股份”）于2022年8月22日召开第八届董事会第三会议和第八届监事会四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向激励对象授予股票期权与限制性股票的议案》。根据《上市公司股权激励管理办法》《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南第1号——业务办理》以及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的相关规定，公司完成了2022年股票期权与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以下简称“本激励计划”）所涉及限制性股票的授予登记工作，具体情况公告如下：

一、本激励计划的决策程序和批准情况

（一）2022年8月4日，公司第八届董事会第二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软控股份有限公司2022年股票期权与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草案）>及其摘要的议案》《关于<软控股份有限公司2022年股票期权与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实施考核管理办法>的议案》《关于提请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办理股权激励相关事宜的议案》。独立董事就本激励计划相关议案发表了同意的独立意见。

同日，公司召开了第八届监事会第二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软控股份有限公司2022年股票期权与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草案）>及其摘要的议案》《关于<软控股份有限公司2022年股票期权与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实施考核管理办法>的议案》及《关于核查公司2022年股票期权与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激励对象名单的议案》。

（二）2022年8月5日至2022年8月15日，公司对《软控股份有限公司2022年股票期权与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激励对象名单》在公司内部进行了公示。截至公示期满，监事会未收到任何异议。公司于2022年8月17日披露了《软控股份有限公司第八届监事会第三次会议决议公告》《监事会关于2022年股票期权与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激励对象名单的公示情况说明及核查意见的公告》。

（三）2022年8月22日，公司召开2022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并通过了《关于<软控股份有限公司2022年股票期权与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草案）>及其摘要的议案》《关于<软控股份有限公司2022年股票期权与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实施考核管理办法>的议案》《关于提请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办理股权激励相关事宜的议案》，并于次日披露了《关于2022年股票期权与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内幕信息知情人及激励对象买卖公司股票情况的自查报告》。

（四）2022年8月22日，公司召开第八届董事会第三次会议和第八届监事会第四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向激励对象授予股票期权与限制性股票的议案》。根据公司2022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的授权，董事会确定本激励计划的授权日/授予日为2022年8月22日，向符合激励计划的激励对象授予总计3,980.00万份权益，其中向符合条件的251名激励对象授予2,388.00万份股票期权，行权价格为6.17元/股；向符合条件的245名激励对象授予1,592.00万股限制性股票，授予价格为3.86元/股。公司独立董事对此发表了独立意见，公司监事会对授予的激励对象名单及授予事项进行审核并发表了核查意见。

二、2022年股票期权与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限制性股票的授予情况

(一) 授予日：2022年8月22日

(二) 授予数量：1,592.00万股

(三) 授予人数：245人

(四) 授予价格：3.86元/股

(五) 股票来源：公司向激励对象定向发行的本公司人民币A股普通股股票

(六) 授予的限制性股票在各激励对象间的分配情况如下表所示：

姓名	职务	获授的限制性股票数量（万股）	占本激励计划授出全部权益数量的比例	占授予日公司股本总额比例
官炳政	董事长、董事、总裁	80.00	2.01%	0.08%
张焱	董事、董事会秘书、财务总监	20.00	0.50%	0.02%
杨慧丽	董事、副总裁	20.00	0.50%	0.02%
李云涛	董事	20.00	0.50%	0.02%
向坤宏	副总裁	20.00	0.50%	0.02%
刘峰	副总裁	20.00	0.50%	0.02%
鲁丽娜	副总裁	20.00	0.50%	0.02%
武守涛	副总裁	20.00	0.50%	0.02%
王志明	副总裁	20.00	0.50%	0.02%
核心业务人员和骨干员工 (236人)		1,352.00	33.97%	1.42%
合计		1,592.00	40.00%	1.67%

注：1.上述任何一名激励对象通过全部有效的股权激励计划获授的本公司股票均未超过公司总股本的1%。公司全部有效的激励计划所涉及的标的股票总数累计不超过股权激励计划提交股东大会时公司股本总额的10%。

2.本激励计划激励对象不包括独立董事、监事及单独或合计持有公司5%以上股份的股东或实际控制人及其配偶、父母、子女。

3.以上合计数据与各明细数相加之和在尾数上如有差异是由于四舍五入所造成。

(七) 本激励计划的限制性股票的有效期、限售期及解除限售安排

1、有效期

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的有效期为自限制性股票授予之日起至激励对象获授的限制性股票全部解除限售或回购注销完毕之日止，最长不超过 48 个月。

2、限售期

激励对象获授的全部限制性股票适用不同的限售期，均自授予完成日起计，授予日与首次解除限售日之间的间隔不得少于12个月。

3、解除限售安排

限制性股票的解除限售安排如下表所示：

解除限售安排	解除限售期间	解除限售比例
第一个解除限售期	自限制性股票授予日起 12 个月后的首个交易日起至限制性股票授予日起 24 个月内的最后一个交易日当日止	40%
第二个解除限售期	自限制性股票授予日起 24 个月后的首个交易日起至限制性股票授予日起 36 个月内的最后一个交易日当日止	30%
第三个解除限售期	自限制性股票授予日起 36 个月后的首个交易日起至限制性股票授予日起 48 个月内的最后一个交易日当日止	30%

在上述约定期间内因未达到解除限售条件的限制性股票，不得解除限售或递延至下期解除限售，公司将按本激励计划规定的原则回购并注销激励对象相应尚未解除限售的限制性股票。

在满足限制性股票解除限售条件后，公司将统一办理满足解除限售条件的限制性股票解除限售事宜。

（八）、本激励计划的解除限售条件

1、公司层面的业绩考核要求：

本激励计划在2022年-2024年会计年度中，分年度对公司的业绩指标进行考核，以达到业绩考核目标作为激励对象当年度的解除限售条件之一。本激励计划授予的限制性股票的公司层面的业绩考核目标如下表所示：

解除限售期	业绩考核目标
第一个解除限售期	以 2021 年的净利润为基数，2022 年的净利润增长率不低于 25.00%

第二个解除限售期	以 2021 年的净利润为基数，2023 年的净利润增长率不低于 75.00%
第三个解除限售期	以 2021 年的净利润为基数，2024 年的净利润增长率不低于 125.00%

注：上述“净利润”指经审计的归属于母公司的净利润。

解除限售期内，公司为满足解除限售条件的激励对象办理解除限售事宜。若各解除限售期内，公司当期业绩水平未达到业绩考核目标条件的，所有激励对象对应考核当年可解除限售的限制性股票均不得解除限售，由公司授予价格加上中国人民银行同期存款利息之和回购注销。

2、激励对象个人层面的绩效考核要求：

激励对象个人层面的考核根据公司内部绩效考核相关制度实施。激励对象个人考核评价结果分为“A”、“B”、“C”、“D”、“E”五个等级。

考核等级	A	B	C	D	E
解除限售比例	100%	80%	60%	40%	0%

个人当年可解除限售额度=个人当年计划解除限售额度×解除限售比例。

在公司业绩目标达成的前提下，若激励对象对应考核年度个人绩效考核结果达到“A”、“B”、“C”或“D”等级，激励对象按照本激励计划规定比例解除限售其获授的限制性股票，激励对象考核当年不得解除限售的限制性股票，由公司授予价格回购注销；若激励对象对应考核年度个人绩效考核结果为“E”，则激励对象对应考核当年可解除限售的限制性股票均不得解除限售，由公司授予价格回购注销。

本激励计划具体考核内容依据《软控股份有限公司2022年股票期权与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考核管理办法》执行。

三、激励对象名单及获授限制性股票的数量与前次公示情况一致性的说明

授予登记完成的激励对象名单及获授限制性股票的数量与公司在2022年8月24日在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披露的《2022年股票期权与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激励对象名单（授权日、授予日）》一致。

四、本次实施的激励计划与股东大会通过的激励计划的差异情况

本次授予的内容与公司2022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的激励计划相关内容一致。

五、本次授予股份认购资金的验资情况

中兴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于2022年9月23日出具了中兴华验字[2022]第030014号《验资报告》:截至2022年9月19日止,公司245名激励对象以货币资金缴纳人民币61,451,200.00元,其中新增股本15,920,000.00元。

六、本次授予限制性股票的登记完成情况

(一)本次限制性股票授予日为2022年8月22日,授予股份的上市日期为2022年10月13日。

上市公司未在下述期间内向激励对象授予限制性股票:

- 1、公司年度报告、半年度报告公告前三十日内,因特殊原因推迟公告日期的,自原预约公告日前三十日起算;
- 2、公司季度报告、业绩预告、业绩快报公告前十日内;
- 3、自可能对本公司股票及其衍生品种交易价格产生较大影响的重大事件发生之日或者进入决策程序之日起至依法披露之日;
- 4、中国证监会及证券交易所规定的其他期间。

(二)公司股本结构变动情况表:

股份性质	本次变动前		本次新增股份数量(股)	本次变动后	
	股份数量(股)	比例		股份数量(股)	比例
一、有限售条件股份	19,654,600	2.06%	15,920,000	35,574,600	3.67%
二、无限售条件股份	933,932,074	97.94%	-	933,932,074	96.33%
三、股份总数	953,586,674	100.00%	15,920,000	969,506,674	100%

(三)按新股本计算的每股收益调整情况:

本次限制性股票授予完成后,按新股本969,506,674股摊薄计算,公司2021年度每股收益为0.1484元,由此产生的摊薄影响提请各位股东注意。

七、参与本次授予的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在限制性股票授予日前6个月的买卖公司股票情况的说明

经公司自查,参与激励计划的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在限制性股票授予日前6个月内均不存在买卖公司股票情况。

八、本次授予是否导致上市公司不符合上市条件、是否导致公司控制权发生

变化。

本次限制性股票的授予不会导致公司不符合上市条件。本次限制性股票授予登记完成后，公司总股本增加至969,506,674股，控股股东持股数量仍为145,308,486股，占公司新股本比例为14.99%。本次授予不会导致公司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发生变化。

九、公司筹集的资金用途

公司此次因授予限制性股票所筹集的资金将用于补充流动资金。

十、限制性股票的会计处理方法与业绩影响测算

根据《企业会计准则第11号——股份支付》和《企业会计准则第22号——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的相关规定，公司将在限售期内的每个资产负债表日，根据最新取得的可解除限售人数变动、业绩指标完成情况等后续信息，修正预计可解除限售的限制性股票数量，并按照限制性股票授予日的公允价值，将当期取得的服务计入相关成本或费用和资本公积。

公司董事会已确定本次激励计划限制性股票授予日为2022年8月22日，公司向激励对象授予限制性股票1,592.00万股，限制性股票的授予价格为3.86元/股，则2022年-2025年限制性股票成本摊销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限制性股票摊销成本	2022年	2023年	2024年	2025年
6,766.00	1,832.46	3,270.23	1,268.63	394.68

注：1、提请股东注意上述股份支付费用可能产生的摊薄影响；

2、上述摊销费用预测对公司经营业绩的最终影响以会计师事务所出的审计报告为准；

3、上表中合计数与各明细数相加之和在尾数上如有差异，系四舍五入所致。

本激励计划的成本将在成本费用中列支。公司以目前信息估计，在不考虑本激励计划对公司业绩的正向作用情况下，本激励计划成本费用的摊销对有效期内各年净利润有所影响。考虑到本激励计划对公司经营发展产生的正向作用，由此激发管理、业务团队的积极性，提高经营效率，降低经营成本，本激励计划带来的公司业绩提升将高于因其带来的费用增加。

十一、备查文件

中兴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出具的中兴华验字[2022]第030014号《验资报告》。

特此公告。

软控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2022年10月10日